

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依据凤编办发〔2010〕68号文件精神，以及《宝鸡市凤翔区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委托书》委托权限，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主要承担如下职责：

1. 负责卫生法律法规（除母婴保健法以外）的宣传、教育和培训。

2. 组织拟订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学校卫生（不含学校食堂卫生）、生活饮用水、职业卫生执法监督年度计划，并负责实施。

3. 依法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不含学校食堂）、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以及医疗机构进行日常监督管理。

4. 负责卫生健康违法案件的调查取证，以及卫生行政处罚。

5. 组织开展现场卫生监督检查、采样，监测结果的卫生学评价，参与有关卫生应急事件的处理。

6. 负责食品、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的监督 and 发证工作。

7. 负责受理卫生监督方面的投诉、举报和法律咨询。
8. 负责各类卫生监督结果和报表的统计、上报工作。
9. 完成区卫健局交办的其他有关卫生监督任务。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隶属于区卫生健康局的二级全额事业单位，单位内设所长办公室、副所长办公室（2个）、综合办公室、医疗卫生监督科、公共卫生监督科6个科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本单位作为宝鸡市凤翔区卫生健康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单位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23人，其中事业编制23人；实有人员2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87.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8.78 万元，下降 2.96%。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7.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7.56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7.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09 万元，占 96.01%；项目支出 11.47 万元，占 3.99%；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87.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8.78 万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63.75 万元，支出决算 28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78 万

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26.68 万元，支出决算 2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9.56 万元，支出决算 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年初预算 219.46 万元，支出决算 21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13.11 万元，支出决算 1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8.75 万元，支出决算 1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6.0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2.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

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

（二）公用经费 4.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37 万元，支出决算 2.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33 万元，支出决算 2.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卫生监督车辆的运行维护。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04 万元，支出决算 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4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15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小型轿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圆满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2023 年,我所按照上级要求,围绕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着力强化队伍建设、作风建设,以高标准和严要求将工作落实落细,突出重点、深入细致地开展各项卫生监督工作,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1. 依法行政,提高执法监管水平

(1)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为有效推进我区“四城同创”工作,我所建立领导包片、干部包点的包干工作机制,坚持对“四小”门店等重点部位开展全覆盖、拉网式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实行清单式、跟踪式销号管理,确保问题整改到位、措施落实到位。在监管工作中,严格执行公共场所卫生法规、标准和《国家卫生城市城镇标准》,切实推进卫生监督信息化管理新模式,推行使用卫生监督执法业务平台、执法终端和卫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全年共监督检查各类公共场所 1275 户次,其中商场超市 242 户次、住宿 138 户次、美容美发 797 户次、洗浴 40 户次、三类场所(游泳、KTV、电影院)巡查 58 户次,下发监督意见书 361 份,对存在问题现场指导培训,问题严重单位给予行政处罚。截止 11 月份共处罚 13 户,其中简易程序 8 户,一般程序 5 户,处罚金额 6200 元。

（2）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对辖区 1 户市政供水及 4 户千吨以上、百吨以上千吨以下供水单位，卫生规范要求进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现场进行指导，下达监督意见书 3 份，要求限期上报供水单位本底资料及水质监测资料备案，共收到水质检测报告 29 份，其中市政供水 26 份，3 份乡镇供水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规定。并按要求整理监督监测资料，要求供管水单位高度重视，提高守法意识，积极整改。

（3）学校卫生监督。依据 2023 年卫生监督工作重点计划，制定了《2023 年学校卫生监督工作方案》，集中开展了学校卫生监督检查，认真履行学校卫生监督职责，严防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截止 11 月底，我所依据《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共出动执法车辆 32 台次，执法人员 86 人次，依托乡镇卫生监督协管力量，对辖区内 62 所中小学校教学环境及生活环境监督、传染病防治、生活饮用水监督等重点监督检查。一是传染病防控工作制度落实及突发卫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建立情况，学校卫生保健工作专兼职人员配备，传染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学生因病缺课登记与病因追踪、晨午检、疫情报告等卫生管理，新生入学体检和接种证查验，环境消杀；二是学校饮用水、供水设施、自备水源和二次供水卫生及学校桶装水、净水机、直饮水管理。学校自备水井启用前水箱清洗消毒情况；三是学生厕所、洗手、洗漱等卫生设施

状况，洗手用品的配备、学生宿舍卫生管理；四是按照学校综合评价标准，严格开展评价工作，消除安全隐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指出现场培训，督促学校及时整改完善。全年共下发监督意见书 56 份，要求各相关学校切实落实《学校卫生工作条例》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学校传染病防控、学生因病缺课追踪记录等工作。通过学校卫生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了各学校负责人的法律意识，为下一步做好学校卫生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2. 依法依规监督规范医疗机构执业行为

今年我所重点对乡镇卫生院、民营医院以及对辖区郭店、南指挥全覆盖开展依法执业、医院管理、开展的诊疗科目、医务人员的执业资质、医疗文书书写、传染病防治落实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现场对医务人员法律法规、传染病防治知识等的掌握情况进行了提问，对掌握不熟悉的现场进行讲解培训，检查中对发现的问题当场指出改正，同时要求医疗机构切实落实依法执业的主体责任，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截止目前共监督检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 346 户次，发放监督意见书 209 份，诊所备案检查验收 32 户。全年共查处存在问题的医疗机构 102 户次，其中责令整改 53 户次，行政警告 49 户次，对 33 户医疗机构进行了当场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 36000 元；对存在问题严重的 7 户进行了立案查处，罚款金额 66300 元，共计卫生行政处罚款 102300 元。对 53 户初次存在轻微违法行为的单位，按

照《探求规范柔性执法工作机制工作实施方案》精神及《宝鸡市凤翔区卫健局卫生监督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免予行政处罚清单》的要求，监督人员对照清单任务，对初次存在轻微违法行为的单位，按照免罚情形免于行政处罚。同时将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向辖区卫生监督协管室进行了反馈，要求对整改情况回头望，上报整改结果。对现场监督检查、卫生行政处罚信息利用手持执法终端按时上报到省卫生计生监督信息平台，经审核后同步到国家卫生计生信息监督平台。今年以来，按照上级的打非工作安排，与辖区打非监测哨点上下联动加大日常巡查和打非力度，以投诉举报为主要线索，对非法行医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投诉举报、上级交办、检查发现的5户线索通过调查和现场核查后进行了查处，当场取缔街道口腔非法行医摊点6户次，在打非工作中我们将继续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行为，加大处罚力度，确保群众就医安全。

3. 规范中医医疗执业行为，提高监督管理水平

按照省市文件安排，为了进一步规范中医医疗机构执业行为，加强中医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水平，确保中医医疗机构严格执行传染病管理、依法执业等相关要求，根据我区中医医疗机构的实际情况，对全区中医医疗机构进行了拉网式监督检查，特别是针对中医医疗机构或中医科室等场所，按照一个标准、不漏一户、齐茬齐过。现场检查主要从机构证件、人员资质、传染病信息上报、依法执业、消毒隔离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

本次专项检查 47 户次，中医诊所（中医坐堂医诊所）13 户、中医综合诊所 14 户、其它中医科 20 户，对其中 9 户（含有中医科的村卫生室 3 户）进行了卫生行政处罚，共计罚款 18200 元。我所今年办理的一起中医诊所案件被市所推荐参加了陕西省中医药监督执法案例交流，被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评为“陕西省中医药监督执法优秀案例”。通过案件评析交流，以案促学，为进一步提升中医药监督执法效能和办案质量打下了基础。

4. 医疗机构放射诊疗监督检查

今年初以局里名义制定下发了放射诊疗监管工作安排，要求开展放射诊疗的单位按照规定做好检测和职业健康监护工作，同时认真进行自查并及时上报自查结果。我所在自查的基础上结合国家“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检工作任务，对双随机 4 户辖区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进行了现场检查，日常监督 25 户次，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 25 份，警告 5 户，建立一户一档。

5. 职业卫生监督检查

今年职业卫生监督监管 180 户，其中职业危害项目申报系统 95 户，卫生健康监督信息平台 83 户，日常监督检查 73 户次，下发监督意见书 37 份，警告 8 户，限期改正 12 户。4 月份，我所结合《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在东岭集团开展了一次职业卫生宣传咨询活动，现场发放宣传册 200 余份，接受现场咨询人员 30 余人，把职业健康知识送进职工手中。截止 11 月底完成职业病危害综合风险评估 9 户，其中 3 户评估为甲类、6 户评估为乙类。

6. 扎实开展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

严格按照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内容依法对抽检对象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和综合评价打分,从现场检查情况看,各医疗单位对传染病防治工作很重视,制度基本齐全,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医疗废物统一交辖区卫生院集中处置,大多数单位医废运送、交接记录齐全,能规范采购和使用消毒产品,但督查中也发现部分单位存在消毒产品未执行采购查验制度、医废处置不规范等问题,已对 83 户单位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提出具体的整改意见和期限,对 28 户单位进行了当场处罚,罚款 26700 元,普通程序 2 户,罚款 7000 元。同时将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向辖区卫生监督协管室进行了反馈,要求对整改情况回头看,对整改结果向我所上报。

(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全年预算数 287.56 万元,执行数 28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卫生监督监测	100%	287.56	287.56		287.56	287.56		—	100 %	—
	任务 2									—		—
	任务 3									—		—
										—		—
	金额合计			287.56	287.56		287.56	287.56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进行资料审查、现场勘验、行政许可和发证工作。依法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不含学校食堂）、职业卫生（除工矿商贸生产经营活动单位作业场所以外）、放射卫生、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以及医疗机构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公共领域的市场秩序。组织开展现场卫生监督检查、采样，监测结果的卫生学评价，参与有关卫生应急事件的处理。使管理相对人提供的场所、产品、服务等卫生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等工作。						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进行资料审查、现场勘验、行政许可和发证工作。依法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不含学校食堂）、职业卫生（除工矿商贸生产经营活动单位作业场所以外）、放射卫生、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以及医疗机构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公共领域的市场秩序。组织开展现场卫生监督检查、采样，监测结果的卫生学评价，参与有关卫生应急事件的处理。使管理相对人提供的场所、产品、服务等卫生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监测			287.56		287.56		10	10	
		质量指标	各专业被监督单位 896 户			监督覆盖		100%		20	18	
		时效指标	2023 年度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指标数			287.56		287.56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卫生监督监测工作			良好开展		良好开展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卫生监督监测项目			健康促进		健康促进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卫生监督监测工作开展			持续进行		持续进行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9	
总分										100	95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 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2.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7.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7.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87.56	总计	62	287.56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7.56	287.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6	9.5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9.46	219.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8	2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5	18.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1	13.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7.56	276.09	11.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6	9.5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9.46	207.99	11.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8	2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5	18.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1	13.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25	36.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2.56	232.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75	18.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7.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7.56	287.5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7.56	总计	64	287.56	287.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7.56	276.09	11.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6	9.5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9.46	207.99	11.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8	26.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5	18.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1	13.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2.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26	30201	办公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6.85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76.37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68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6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6.5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72.09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卫生监督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37		2.33		2.33	0.04		
决算数	2.37		2.33		2.33	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无